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合肥中合惠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傅壮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612 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612 号仲裁裁决书。你公司可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期满不起诉，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2026 年 2 月 27 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、三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安徽金诉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刘小文、王玉成、金榆欣、张素云、董圣蓉、刘宁宁、陈涛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381-2386、2429 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381-2386、2429 号仲裁裁决书。你公司可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期满不起诉，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 年 2 月 27 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合肥京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秦红霞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688 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688 号仲裁裁决书。你可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期满不起诉，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 年 2 月 27 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、三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安徽成拓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王元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548 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5）2548 号仲裁裁决书。你公司可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期满不起诉，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 年 2 月 27 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合肥市蜀山区追分台球俱乐部、合肥太空球台球俱乐部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程子鸣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6）186号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、证据材料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等文书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，并定于2026年4月9日下午16时10分在民生大厦18楼（蜀山区怀宁北路与樊洼路交口西南角）仲裁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2026年2月27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、三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安徽百延堂制药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黄瑞婷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6）315号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、证据材料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等文书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，并定于2026年4月9日上午16时10分在中国工业设计城C座蜀山经开区仲裁庭2楼（蜀山区湖光路与振兴路交口东侧）仲裁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年2月27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

安徽法治报

ANHUI FAZHIBAO

公告

合肥太空球台球俱乐部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章梦薰与你公司皖合蜀山劳人仲案（2026）184号案件，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、证据材料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等文书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，并定于2026年4月9日下午14时10分在民生大厦18楼（蜀山区怀宁北路与樊洼路交口西南角）仲裁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。联系电话：65597684、65123621。

合肥市蜀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年2月27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2月27日安徽法治报二、三版及中缝
(本公告从“法治安徽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-2-27)

